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20-037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6 日收到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中德证券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定宋宛嵘女士和刘晓宁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结束。现中德证券原保荐代表人刘晓宁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能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进行，中德证券委派潘登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刘晓宁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责任。

本次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宋宛嵘女士和潘登先生。

特此公告。

附件：保荐代表人潘登先生简历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六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潘登先生简历

潘登先生，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正式从业人员，工学硕士，保荐代表人，2012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相关业务，主要参与的项目包括：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等，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潘登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